

##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融资机构申请办理各类融资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拟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向各融资机构申请办理各类融资业务余额不超过35亿元。

融资担保方式涉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各主体之间担保：公司向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或各级子公司之间融资担保余额不超过25亿元（其中：向子公司新疆晨光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不超过18亿元，向其他子公司提供担保或其他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的余额不超过7亿元）。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在融资担保余额不超过25亿元的前提下，结合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融资授信及放款等情况，具体调整被担保的子公司及其担保额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穿透后公司持有被担保方股权比例	决议担保金额（万元）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级子公司	贵阳晨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	15,000.00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焉耆有限公司	100%	20,000.00
	新疆晨曦椒业有限公司	100%	15,000.00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莎车有限公司	100%	20,000.00
	新疆晨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100%	180,000.00
合计：			250,000.00

相关文件已于2022年3月29日、2022年4月19日公告于巨潮资讯网。

## 二、对外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对子公司银行借款担保情况发生了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结合自身经营流动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晨光生物科技集团克拉玛依有限公司（简称“克拉玛依晨光”，系新疆晨光股份直接控股的子公司，穿透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前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简称“石河子招行”）申请办理了3,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实际放款2,998.60万元，担保方式为：公司保证担保（公司与石河子招行签订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详见2022年2月17日、3月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告文件。

2022年7月22日，克拉玛依晨光归还了石河子招行上述借款，公司减少了对应的3,000万元担保义务。

## 三、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上述担保情况变动后，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决议对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融资担保总额为25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9.75%（其中：已签订协议担保额度为84,735万元，实际放款金额为78,894万元）。

其中：决议为新疆晨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180,000万元，已签订协议担保额度为73,735万元，实际放款金额为67,894万元。

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25日